

郑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郑政文〔2016〕115号

郑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郑州市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 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落实《郑州市创建国家信用建设示范城市工作方案》要求，完成《国家发改委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同意北京市海淀区等32个城市（城区）创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城区）工作方案的复函》（发改财金〔2016〕769号）文件中明确的创建示范城市的目标任务，结合贯彻《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号）要求，推动形成褒扬诚信、惩戒失信的强

大合力，健全社会信用体系，构建政府、社会共同参与的跨部门、跨领域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促进市场主体依法诚信经营，为郑州建设国际商都营造公平诚信的市场环境，市政府决定成立郑州市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工作领导小组。现将领导小组成员名单通知如下：

一、成员名单

组 长：	孙金献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副 组 长：	李国强	市政府常务副秘书长
	商建东	市政府副秘书长
	李书峰	市发展改革委主任
	王树生	人行郑州中心支行征信管理处处长
成 员：	裴保顺	市文明办主任
	郝 伟	市金融办主任
	吴志强	市编办主任
	张江涛	市法制办主任
	李留宪	市政改办主任
	张书军	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
	李广湖	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宋 楠	市人民检察院常务副检察长
	杨虎臣	市物价局局长
	李陶然	市教育局局长
	文广轩	市科技局局长

范建勋	市工信委主任
谢霜云	市民政局局长
周顺杰	市司法局局长
刘 睿	市财政局局长
戴春枝	市人社局局长
吕安民	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李元中	市安监局局长
陈 新	市城建委主任
李德耀	市住房保障局局长
杨东方	市城乡规划局局长
吴耀田	市交通委主任
赵新民	市城管局局长
潘 冰	市环保局局长
周亚民	市农委主任
蔡仲友	市畜牧局局长
史传春	市水务局局长
崔正明	市林业局局长
余遂盈	市商务局局长
宋建国	市文广新局局长
付桂荣	市卫计委主任
周 铭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
冯明杰	市审计局局长

万永生	市统计局局长
张杰锋	市旅游局局长
刘啸峰	市粮食局局长
任伟	市文物局局长
张胜利	市园林局局长
李秀山	市国资委主任
吴凤军	市工商局局长
刘峰	市国税局局长
李新峰	市地税局局长
何增涛	市质监局局长
柴栓庆	市煤炭局局长
刘五一	市供销社主任
田跃平	市市场发展局局长
张子健	市盐业局局长
李红乐	市中小企业局局长
李广良	市烟草局局长

二、主要职责及工作机构

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工作，推动建立健全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各领域的信用记录，在若干重点领域建立并实施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

(一)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李书峰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对全市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

合惩戒日常工作进行指导、协调，组织推动各项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的落实，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二）领导小组的各成员单位，定期推送本行业、本部门所负责领域产生的守信行为和失信行为，在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协调下，推动各行业和各部门对守信行为和失信行为进行联合激励和联合惩戒。

（三）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汇总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案例，并按照国家要求在“信用郑州”网站进行公示的同时，上报省和国家信用网站。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各相关单位要把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工作摆在重要位置，作为推进郑州市创建国家信用建设示范城市工作的重点任务抓紧抓好。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也要成立相应的机构，抓好工作落实。

（二）务求实效。各相关单位在接到办公室推送的守信和失信案例后，要按照本行业和本部门的相关规定，对相关行为进行激励和惩戒工作，让守信者处处受益，失信者寸步难行。

（三）定期通报。各相关单位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守信和失信案例，进行激励和惩戒工作后，并及时将相关处理结果反馈至领导小组办公室，由办公室汇总情况后，对成员单位进行处

理结果通报，并上传至“信用郑州”网，推送至“信用河南网”。

2016年7月6日

抄送：市委各部门，郑州警备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6年7月8日印发

